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佈，由於需要更多時間專注處理其他業務，沈培英先生（「沈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職務及將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沈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局亦宣佈，陳嘉敏女士（「陳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第3.05條所規定之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生效。

陳女士，現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遠洋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加入本公司。陳女士具備超過20年會計及財務經驗，在財務運營、合規及商業顧問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陳女士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美國俄亥俄州布拉夫頓大學，獲會計與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二零一六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女士為全國工商聯房地產商會香港及國際分會有限公司的榮譽司庫。陳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局謹此向沈先生就彼於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由衷感謝，並熱烈歡迎陳女士履新。

承董事局命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沈培英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李明先生、王洪輝先生、崔洪杰先生及柴娟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忠黨先生、于志強先生、孫建新女士及王滿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呂洪斌先生、劉景偉先生、蔣琪先生及陳國鋼先生。

遠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77